


轉診病患看診須知

轉診至他院時，後續動向由他院再次評估檢查後決定，應注意事項如下：

1. 請將轉診資料交給護理人員（Ex：轉診單、影像光碟）。
2. 護理人員檢傷後依序等候看診。
3. 醫師看診（外院資料僅供參考）。
4. 安排檢查（此為必要項目，與他院重複之資料供比較之用）。
5. 等候報告依檢驗項目不同約40分至2小時。
6. 醫師回覆報告。
7. 安排動向（住院，開刀，其他檢查，留觀，離院）。

若您想對以上的內容進一步了解，請洽諮詢電話：05-2756000 轉 2007、2003

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關心您
2024年10月修訂